



# 心平基金执行报告











## 目 录

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资金使用情况暨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工作汇报.....	1
一、 项目管理.....	2
二、项目实施.....	6
三、总结.....	9
附件一：《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通知（2010年）.....	11
附件二：2010年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	24
附件三：2010年段永平、刘昕校友首期募集捐赠资金使用全面启动工作简报.....	35
附件四：2010年（第一批）总第一期心平贷学金.....	40
附件五：2010年（第二批）总第二期心平贷学金申请学生名单.....	45
附件六、2010年第一、二批心平贷学金（留学、自立）.....	50



# 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资金使用情况暨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工作汇报

(2010 年度)

为支持教育事业的发展，培养青年学生的自立、自强意识，提高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诚信度，2010年2月28日，段永平、刘昕校友向中国人民大学募集捐赠3000万美元，其中1530万美元用于设立等额配比基金，1000万美元用于设立心平贷学金。400万美元捐助新图书馆建设；50万美元捐助新闻学院设立“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高鸿业学术奖励基金20万美元。

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及中国人民大学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成立一年多的历程，其巨大的捐赠金额、先进的捐赠理念、科学的管理模式成为中国人民大学中绚丽、浓重的一笔，给学校各项事业发展带来深远的影响。

经过一年的运行，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资金中等额配比基金和心平贷学金充分发挥了其促进学校发展的作用。2010年4月，启动新图书馆建设、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高鸿业基金、心平贷学金等四个项目。目前，新图书馆建设项目400万美元已拨付校园建设管理处账户。

等额配比基金方面，共通过了五批等额配比基金的配比，累计配比金额8201.3万元人民币，分配至学校35个院

系、部处，共为近百个教学科研项目提供了资金支持。心平贷学金方面，共办理了 10 批心平贷学金申请及发放工作，累计金额 3344.64 万元，共近千名学子提供了在校求学或出国深造的资金支持。

现将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资金使用情况暨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工作汇报如下：

## 一、项目管理

学校高度重视心平基金管理工作，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理顺管理体制，明确任务分工，成立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近年来，在教育基金会、学生处、财务处等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积极落实开展相关工作，并取得了较好成效。

### （一）管理体制

1、2010 年 3 月和 4 月，副校长陈雨露、校长助理兼财务处处长查显友分别主持召开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一次、第二次会议，学校办公室、财务处、资产与后勤管理处、学生处、教育基金会、校友工作办公室等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校园建设管理处、新闻学院、经济学院相关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决定成立中国人民大学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对捐赠资金进行专项管理；研究设立等额配比基金和心平贷学

金、建设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网站、启动首期捐赠项目等事宜。第一届成员构成如下：主任党委副书记马俊杰，委员校长助理、学校办公室主任刘向兵，校长助理、财务处处长查显友，人事处处长郭洪林，资产与后勤管理处处长林建荣，教育基金会秘书长彭和平，学生处处长张晓京，校友工作办公室主任郭海鹰，资产与后勤管理处处长林建荣为心平管委会秘书长。（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挂靠资产与后勤管理处）

2010年9月16日，马俊杰副书记主持召开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3次会议，审核相关项目建议书，研究对第一期等额配比基金配比申请。同时，建议增设校园文化建设基金，同意将附属中学、附属小学纳入配比范围。2010年12月28日，学校召开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4次会议。

## （二）相关文件起草与发布

2010年6月学校发布《关于印发〈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通知》（2009-2010学年校政字27号）。2010年9月，学校印发了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工作简报。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网站（[xinping.ruc.edu.cn](http://xinping.ruc.edu.cn)）正式开通，实现对心平贷学金、等额配比基金网络化管理。

为进一步高效、规范做好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资金使用和管理工作，学校根据捐赠者本人意愿，广泛参考国内外高校基金管理经验，探索出一套科学高效的管理模式。学校颁发了《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中国人



民大学等额配比基金管理办法》及《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相关文件。这些文件分别对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申请条件、申请额度、申请与发放程序、还款程序、贷学金项目管理及中国人民大学配比基金的性质与用途、配比范围、管理与申请、宣传与培训等项目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与说明。

### **（三）等额配比基金管理立项**

设立引进海内外优秀人才基金、教师国际化培训基金、关爱师生基金、学生奖助基金、科研学术奖励基金、校友工作基金等项目。由相关部门填写项目建议书报捐赠方同意后立项，正式启动等额配比基金的申请和配比。其它各学院、部门等额配比基金申请，待其捐赠资金到位后，再另行申报立项。学校将于近期商讨等额配比基金立项事宜，对相关项目建议书进行审核，并落实第一批等额配比基金配比事宜。

### **（四）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其它工作**

#### **1、与段永平、刘昕校友及其委托代表联系沟通**

不定期沟通，及时汇报等额配比基金使用中的各种事宜。定期将等额配比基金配比情况及贷学金申报情况进行备案，并根据备案结果开展后续工作。

#### **2、与教育基金会、学校各部门沟通联系**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及时与教育基金会、学校各部门沟通联系，落实等额配比基金申报流程、等额配比基金支出流程

等具体问题。

### 3、对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网站进行维护

开发制作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网（[xinping.ruc.edu.cn](http://xinping.ruc.edu.cn)），及时对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网站进行维护，更新新闻动态，对配比情况及贷学金申报情况进行公示，并提供下载材料。

### 4、组织召开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会议

定期组织召开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会议，对心平基金管理有关事宜进行研究，对贷学金申请名单进行审核，对各单位等额配比基金申请进行审核。秘书处沟通落实会议召开时间、准备会议材料。整理会议纪要并及时报送相应学校领导、段永平、刘昕校友或其委托代表，及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成员单位。

### 5、落实开展宣传工作

为进一步做好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资金使用，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积极加大宣传力度。在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的大力支持下，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牵头开展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网站建设，目前已投入使用，对相应的新闻动态、工作流程、工作方案进行及时公布；对等额配比及贷学金的申报情况进行公示；同时提供平台，对相关文件进行下载。同时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编制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资金等额配比基金宣传册，并下发至所有院系及机关部处。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同时注重对工作文件进行及时的归档整理，目前已形成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资金使用材料

汇编（一），并提交段永平、刘昕校友委托代表备案。

## 二、项目实施

### （一）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资金拨付情况

2010年3月31日，段永平、刘昕校友首批捐赠资金71,678,800元人民币（折合美元1,050万）拨付我校教育基金会账户。

至此，段永平、刘昕校友已拨付我校募集捐赠资金共计**1050**万美元。包括等额配比基金**480**万美元、心平贷学金**100**万美元、新图书馆建设资金**400**万美元、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50**万美元及高鸿业学术奖励基金**20**万美。

目前,尚有**1950**万美金心平贷学金尚未拨付。

### （二）心平等额配比基金

#### （1）等额配比基金拨付情况

2010年首批拨付：32,766,720元人民币（折合美元480万）

#### （2）等额配比基金使用情况

第一期等额配比基金配比金额：7,852,560元人民币  
合计82,013,000元人民币；目前余额为**24,911,100**元人民币。

目前已启动第二期等额配比基金，拟配比金额：

14,184,500元人民币。预计在 2011 年予以配比。

2010 年 9 月 16 日、12 月 28 日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分别召开会议，研究通过第一批、第二批等额配比基金配比。

截至 2010 年 12 月 27 日，第一期等额配比基金累计通过 18 项，配比金额共计 785.256 万元；共有 9 家单位申报第二期等额配比基金配比，共计 19 项项目，其中，5 项归入学生奖助基金，12 项归入科研学术奖励基金，2 项共同归入学生奖助基金及科研学术奖励基金。申请配比金额 1418.45 万元；二期配比金额累计 2203.706 万元。

### (3) 存在的问题

1、学校多个院系、部处申请等额配比基金配比,相关款项均已拨付账户。但大部分申请单位均未启动资金使用，目前仅有 4 家单位申请支出（法学院、中国经济改革与发展研究院、体育部、教育基金会）。

2、等额配比基金 60%由学院支配，40%由学校支配。前两期配比中相关 40%款项早已拨付学校归口部门，但各部门尚未开始使用。秘书处已起草通知，督促学校各相关部门制定详细的等额配比基金使用办法并按规定用途尽快使用配比款项，并于每年年末向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提交基金使用报告。

3、目前等额配比基金已经设立了七个可配比项目，但随着捐赠款项的逐步增多，出现多笔款项无法归入现有等额



配比基金项目现象，建议增加“高水平管理队伍建设基金”项目。

4、等额配比基金支出流程需进一步规范。等额配比基金使用按捐赠资金进行专项管理，由各单位结合捐赠配比项目进行申报，填写《中国人民大学等额配比基金支出申请表》，提交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审核备案后，财务处根据核定金额进行报账。

### （三）心平贷学金

#### （1）拨付情况

2010年首批拨付：6,826,400元人民币（折合美元100万）

未拨付情况：900万美元

#### （2）使用情况

第一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2,710,000元人民币

第二期心平贷学金共支出703,000元人民币

目前我校已办理2批心平贷学金申请及发放工作，共计金额34,130,000人民币(使用金额超过拨款金额，未来有学生陆续还款将形成良性动态循环)，其中第一批共有53名学生申请心平贷学金，总计金额271万元；第二批共有69名学生申请心平贷学金，总计金额70.3万元；

#### （四）其他

##### 3、新图书馆建设资金

27,305,6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400 万）

使用情况：已拨付 27,305,600 元人民币

##### 4、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

3,413,20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50 万）

使用情况：已拨付 3,413,200 元人民币

##### 5、高鸿业学术奖励基金

1,365,280 元人民币（折合美元 20 万）

使用情况：已拨付 1,365,280 元人民币

### 三、总结

段永平、刘昕校友的捐赠不只是资金的支持，更是人大校友、人大人对学校精神的传承。段永平、刘昕校友的善举在中国人民大学师生乃至全社会中悄然产生的化学反应正逐渐显现。无论是捐赠方或是受捐方都被这种善举所感动，以自己力所能及的方式参与其中，不断扩大着她的影响。

2010 年 10 月 6 日，纪念中国人民大学命名组建六十周年庆典，为表彰和鼓励对母校的贡献，树立典型和榜样，发挥校友在学校建设“人民满意、世界一流”大学进程中的积极作用，段永平、刘昕校友荣获第一批“中国人民大学校友特别贡献奖”。颁发对象条件为：社会形象良好、为母校的

建设和发展做出重大贡献的校友；对母校的捐赠回馈或支持并在校内外及社会各界产生较大影响、受到师生和校友的广泛关注的校友。

一位获得心平自立贷学金资助的本科生说：“感谢段永平师兄和刘昕师姐对母校的支持，感谢‘心平贷学金’为我和其他人大学子指引了一条自立自强的道路。我时刻提醒自己常怀一颗感恩心，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我将利用每一分珍贵的学习机会努力学习，在生活中更加关心他人，争取早日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回报母校、回报社会”。心平留学贷学金资助许多名莘莘学子前往海外留学深造，他们收到了世界一流大学如：哥伦比亚大学、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香港中文大学等多所美国、欧洲顶尖高校的录取函，极大提升了中国人民大学的国际知名度。

我们有理由相信在段永平、刘昕为代表的优秀校友的代表下，在社会有识之士的大力支持下，在中国人民大学广大师生的共同努力下，中国人民大学一定会实现人民满意、世界一流的目标，跻身世界一流大学之列。

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

2010年12月31日



**附件一：《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通知（2010年）**

# 中国人民大学文件

2009-2010 学年校政字 27 号

签发人：纪

宝成

## 关于印发《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 管理办法》等文件的通知

各学院（系），机关各部、处及直（附）属单位：

《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中国人民大学等额配比基金管理办法》及《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第一届）》已经学校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认真研究，遵照执行。

附件：1、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  
2、中国人民大学等额配比基金管理办法  
3、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  
会组

成人员名单（第一届）

二〇一〇年六月十七日

## 附件 1

# 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支持教育事业发展，培养青年学生的自立、自强意识，提高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诚信度，由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善款 1000 万美元，设立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以下简称贷学金）。

**第二条** 贷学金主要为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款，包含学生归还的贷学金本金、使用费以及贷学金项目基金的利息。

## 第二章 贷学金项目

**第三条** 贷学金分为“心平自立贷学金”和“心平留学贷学金”。

“心平自立贷学金”主要用于资助中国人民大学全日制在校本科学生和硕士一年级学生（不含单证硕士），帮助申请对象顺利完成学业。申请内容包括：

（一）符合上述条件的学生均可申请学费和生活费。

（二）需要进行科学研究、撰写论文的学生可申请调研、社会实践费用。

“心平留学贷学金”主要用于帮助解决中国人民大学全日制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参与国际交流项目费用或出国留学费用。申请内容包括：

（一）教务处、研究生院及相关部门批准的在校期间参与短期国际交流的学生，可申请需要自费或垫支的学费、生活费、交通费。

（二）毕业出国留学的学生，可申请学费、生活费、交通费。

### 第三章 申请条件 and 申请额度

#### 第四条 申请条件

（一）遵守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未受过学校处分，诚实守信、勤奋努力。

（二）高年级本科生申请时，上学年学习成绩综合测评排名列专业年级前 2/3，不及格科目不超过一门；本科和硕士一年级新生无成绩要求。

#### 第五条 申请额度

（一）“心平自立贷学金”额度：一般最高不超过 1 万元人民币/年，具体金额在借款合同中约定。

（二）“心平留学贷学金”额度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短期国际交流申请额度以不超过项目所需资金为最高额，具体额度在借款合同中约定。在校期间国际交流短期项目申请贷学金不能超过 2 次，总额度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人

民币。

出国留学项目申请额度根据学生申请及留学学校的学费及生活费情况，提供一年学费不足部分及生活费，一般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人民币。

## 第四章 申请和发放程序

**第六条** 学生向所在学院（系）提出申请，填写《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申请表》，由家长或法定监护人签字确认。每年 3 月、9 月份为集中办理期，如遇特殊情况，学生可随时提出申请。

**第七条** 学院（系）进行初审后报学生处审核，经校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批准后，由学生处将结果通知学生所在学院（系）、教务处或研究生院。

**第八条** 学生申请获准后，由本人、所在学院（系）、学生处、校教育基金会、教务处或研究生院、签订《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借款合同》。

**第九条** 合同签订后，校教育基金会按约定时间将贷学金通过财务处划入学生账户。心平自立贷学金每半年按 5 个月发放，每学年按 10 个月发放；心平留学贷学金一次性发放到位，学生需持留学签证办理发放手续。学生办理签证过程中，经外事部门审核同意，可出具贷学金批准证明。

**第十条** 贷学金发放期间，如学生出现受校纪校规处分、不诚信行为，或不及格课程达两门以上、休学等情况，将中止贷学金的发放。

## 第五章 还款程序及说明

**第十一条** 贷学金无固定还款期限，学生可以随时还款；可以一次还清，也可以分期偿还，每期还款金额不限。

**第十二条** 学生毕业前不能偿还全部贷学金的，应与学校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签订《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还款协议书》。本科生应自毕业之日起10年内还清，硕士生应自毕业之日起8年内还清，博士生应自毕业之日起6年内还清。

**第十三条** 因转学、退学等原因中途离开学校的学生，本科生、硕士生和博士生应分别自离校之日起10年、8年和6年内还清。

**第十四条** 贷学金使用费按借款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或五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计算，并按年计算复利，具体利率在每年的申请通告中注明并在借款合同中约定。

贷学金自发放之日起至学生毕业前，不记使用费。自毕业之日起5年内还款的，按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计算使用费；超过5年还款的，按五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计算使用费。

**第十五条** 学生要认真履行还款义务，直接向校教育基金会还款。贷学金未还清之前，要积极与教育基金会保持联系，及时通报本人工作及地址变动情况。

**第十六条** 对逾期不还的学生，校教育基金会将在相关网站上发布催还公告，并公布其姓名、身份证号码、曾就读院系、班级、专业及目前工作单位、住所等信息。

## 第六章 贷学金项目管理

**第十七条** 校教育基金会下设立“心平贷学金”专项基金，由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进行专项管理。

**第十八条** 项目具体工作由财务处、学生处、国际交流处、教务处、研究生院、校教育基金会和各学院（系）负责。学院（系）主要负责贷学金的申请审核、日常联系；学生处负责贷学金经费的统筹安排、分配及贷学金审定、统一组织签署借款合同等工作；国际交流处协助审核留学贷学金申请人的相关外事材料；教务处、研究生院协助审核申请留学贷学金的学生申请材料；校教育基金会负责贷学金的核算、拨款和回收入账等工作；财务处负责贷学金发放等工作。

## 第七章 附 则

**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学校和段永平、刘昕校友共同提出，每年可依照上年度执行情况，由学校与段永平、刘昕校友或其委托代表协商进行修订。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2010年3月1日起施行，由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负责解释。

## 附件 2

# 中国人民大学等额配比基金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支持母校中国人民大学建设与发展，特别是推进学校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校园建设，促进学校更好地吸引社会捐赠，同时为鼓励社会各界人士奉献爱心，共襄善举，推进中国慈善事业发展，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善款向学校捐赠 1530 万美元，设立“中国人民大学等额配比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 第二章 性质与用途

**第二条** 本基金为段永平、刘昕校友向中国人民大学募集捐赠资金，是社会各界向中国人民大学捐赠项目的配比资金，本息可以同时使用，用完为止。

**第三条** 本基金配比不少于 60% 用于学科建设、教师国际化培训、国际交流、人才引进、科学研究、奖学助学、帮助困难（离退休）教职工、支持学生公益社会实践活动和提高毕业生就业能力等项目；不超过 40% 用于支持学校校园建设如基建类、固定资产投资类项目。

**第四条** 本基金的配比额度为：学科建设、科学研究、国际交流、人才培养、奖学助学等项目按 1：1 进行等额配



比；校园建设类项目按 1：1/2 进行配比，即其它捐赠资金按 1 倍，本基金按 1/2 倍的方式进行配比。

### 第三章 配比范围

**第五条** 申请本基金配比的捐赠项目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本基金设立后在学校教育基金会登记备案的捐赠；

（二）捐赠资金应针对学科建设、教师国际化培训、国际交流、人才引进、科学研究、奖学助学、帮助困难（离退休）教职工、支持学生公益实践活动和提高毕业生就业能力，以及校园建设等项目进行立项，并得到段永平、刘昕校友本人或其委托代表同意；

（三）与“中国人民大学”或“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签署捐赠协议，且捐赠协议附有本基金相应的说明条款，标明项目捐赠者拥有对捐赠款及配比基金进行监督、评估等权利与义务；

（四）捐赠资金汇入学校教育基金会帐户。

**第六条** 已于 2010 年 3 月 1 日前签署捐赠协议或达成捐赠意向的捐赠资金，及已有的长期奖助学金等，不列入本基金的配比范围。

**第七条** 捐赠资金指定了具体受益或资助、奖励个人

的，本基金不予配比。捐赠项目中有中国人民大学以外受益对象的，针对中国人民大学以外受益对象的资金不予配比。

**第八条** 本基金只配比社会各界向学校的捐赠资金，用于项目中的自有经费、各级政府拨款不予配比。

**第九条** 本基金按社会各界向学校捐赠的实际到账的现金进行配比；仪器设备、建筑物、书画等实物捐赠，以及未变现的股票、股权、基金、利息、投资收益，均不予以配比。

**第十条** 个人或企业捐赠应具备无偿性、公益性，捐赠项目带有利益交换或功利性目的、含有商业性广告行为、商业附加条款或营销行为的，本基金不予配比；个人、非营利性组织要求冠名的捐赠项目中，对于学科建设、科学研究、人才培养、奖学助学等非实物项目，本基金可以进行配比；对于校园建设等基建类项目，不论个人、非营利性组织、企业，要求冠名的，本基金不予配比。

**第十一条** 用于各类庆祝活动、文体活动的捐赠资金，本基金不予配比。

**第十二条** 本基金鼓励校友、社会个人捐赠，优先配比个人和非营性组织的捐赠项目。

**第十三条** 捐赠项目中，不论个人或企业捐赠多少，本基金的单次最低配比限额是人民币 10 万元，最高配比限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对于分多期捐赠的长期单一项目，本基金配比的次数不超过 2 次。

#### 第四章 管理与申请



**第十四条** 本基金纳入学校教育基金会统一管理，学校教育基金会设立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进行专项管理，由段永平、刘昕校友本人或其委托代表与学校共同监管。

**第十五条** 校教育基金会具体负责本基金的日常管理事务，设专门网站进行网络化管理，对本基金的捐赠协议、管理办法、申请流程，以及所有申请配比项目、批准项目、正在执行项目及其进展、完成情况、财务报告进行公开，接受捐赠方及社会的监督。

**第十六条** 为提高配比效率及规范性，本基金配比的申请、审批、备案等流程均通过网站完成。基金配比由受益对象即学校、各学院或部门等与项目捐赠方联合在网上提交配比申请，由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根据配比基金的设立原则提出方案，经校长办公会议讨论批准后，报段永平、刘昕校友本人或其委托代表备案确认后，开始实施；同时在网站公开配比结果，接受段永平、刘昕校友本人或其委托代表，以及项目捐赠方的监督与评估。

**第十七条** 本基金配比时间为每年的1月、4月、7月和10月份，如遇特殊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提出配比申请。

## 第五章 宣传与培训

**第十八条** 学校通过校园网、校友通讯、教育基金会宣

传折页等方式，介绍本基金的来源、涵义、管理办法、申请和执行情况等相关情况，鼓励校友、社会各界向学校捐赠并申请配比资金。

**第十九条** 段永平、刘昕校友将适时提供经费，从国外的著名大学或慈善机构引进高校募捐工作和技能的讲座或课程，免费培训相关学院（系）、部门工作人员。

##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办法由学校和段永平、刘昕校友共同提出，每年可依照上年度执行情况，由学校与段永平、刘昕校友或其委托代表协商进行修订。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 2010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由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负责解释。

附件 3

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  
员会  
组成人员名单（第一届）

主任	马俊杰	党委副书记
委员	刘向兵	校长助理、学校办公室主任
	查显友	校长助理、财务处处长
	郭洪林	人事处处长
	林建荣	资产与后勤管理处处长
	彭和平	教育基金会秘书长
	张晓京	学生处处长
	郭海鹰	校友工作办公室主任
秘书长	林建荣	

主题词：规章制度 基金 管理办法 通知

---

送：校领导

发：各学院（系），机关各部、处及直（附）属单位

---

学校办公室

2010年7月13日印

发

---

共印 100 份



## 附件二：2010 年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 (01-04 期)

# 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

##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

### 第 01 期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编

2010 年 3 月 5 日

2010 年 3 月 5 日，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 1 次会议在明德主楼 13 层第二会议室召开。陈雨露副校长、校长助理兼学校办公室主任刘向兵、校长助理兼财务处处长查显友、资产与后勤管理处、学生处、教育基金会、校友工作办公室等单位负责人林建荣、彭和平、郭海鹰、张玲玲等出席会议。首期捐赠资金受益单位新闻学院、经济学院、校园建设管理处相关负责人倪宁、郭杰、李明列席会议。会议由陈雨露副校长主持召开。

会议主要就以下事宜进行了研究：

一、心平贷学金管理事宜。为进一步提升中国人民大学国际性建设，同时鉴于目前国家助学贷款力度较大，会议建议适当加大“心平留学贷学金”支持力度，增加心平留学贷学金最高借款额度。同时，为更好地支持学校教育事业的发展，学校将以自主投入或吸引更多校外捐赠方式建立国际交流与留学基金，资助更多本校学生到国外一流大学进行交流或学习、吸引更多的国外优秀留学生到本校学习。学生处会同国际交流处、教务处、研究生院进一步研究细化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及管理机制，同时召开学生代表

座谈会，对学生申报心平贷学金进行宣传并调查学生意愿。

二、等额配比基金管理事宜。会议建议等额配比基优先配比学校层面重点项目，同时向各学院、各部门开放申请，但适当降低各学院或部门一般项目的配比额度；建议等额配比单笔最高配比额度由 500 万调整至 700 万人民币。财务处、资产与后勤管理处、教育基金会等相关部门对等额配比基金需要立的项目进行调研，如设立引进人才基金、师生关爱基金、学生奖助学基金、提升师生国际性的基金等项目。

三、由资产与后勤管理处进一步修订《中国人民大学等额配比基金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及编写与管理办法相配套的相关文件，并及时与段永平、刘昕校友或其委托代表协商管理办法的具体内容。网站建设由资产与后勤管理处牵头，网路与技术教育中心、教育基金会、校友工作办公室共同积极参与，建设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网站，对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资金实施动态化网络管理。

**主题词：心平贷学金 等额配比基金 会议纪要**

---

**报：**纪宝成校长、程天权书记、陈雨露副校长、马俊杰副书记

**送：**段永平、刘昕校友或其委托代表

**发：**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成员单位

---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

2010 年 3 月 5 日编

# 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

##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

### 第 02 期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编

2010 年 4 月 2 日

2010 年 4 月 2 日，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 2 次会议在科研楼 B 座 2 层会议室召开。校长助理兼财务处处长查显友、学校办公室、资产与后勤管理处、学生处、教育基金会、校友工作办公室等单位负责人彭和平、林建荣、郭海鹰、张玲玲等出席会议。首期捐赠资金受益单位新闻学院、经济学院、校园建设管理处相关负责人郭杰、李明、甘光千列席会议。会议由查显友主持召开。

会议主要就以下事宜进行了通报和研究：

一、会议通报了段永平、刘昕校友向中国人民大学募集捐赠到款情况，截止 2010 年 3 月 31 日，首期捐赠资金 1,050 万美元（按汇率 USD100=RMB682.64，折合人民币 71,678,799.35 元）已拨付我校教育基金会账户。首期捐赠资金包含首期等额配比基金 480 万美元、新图书馆建设资金 400 万美元、首期心平贷学金 100 万美元、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 50 万美元、高鸿业基金 20 万美元。

二、会议决定于近期启动新图书馆建设、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高鸿业基金三个项目，由各主管单位校园建设管理处、新闻学院、经济学院填写《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资金使用申请书》并上报学校审批，同时制定详细受赠资金管理办法

与近期资金需求安排。

三、会议对由资产与后勤管理处牵头起草《中国人民大学等额配比基金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及相关文件进行审核，并对等额配比基金管理、心平贷学金管理相关工作程序、实施办法提出修订意见。

四、会议就等额配比基金管理事宜进行研究。商讨确定等额配比基金项目名称，初步决定先期设立引进海内外优秀人才基金、教师国际化培训基金、关爱师生基金、学生奖助基金、科研学术奖励基金、校友工作基金与党建基金。会议同时确定由相关对口部门牵头填写项目建议书进行立项。

五、会议决定由教育基金会印刷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及等额配比管理相关内容的宣传册，以便广泛宣传；由资产与后勤管理处牵头加快心平管理委员会网站建设。

六、会议决定由资产与后勤管理处牵头与段永平、刘昕校友或其委托代表进一步沟通，最终审定《中国人民大学等额配比基金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及相关文件。资产与后勤管理处、教育基金会联合行文，将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有关文件，以及与本次会议相关的内容以签报形式上报学校领导审批。

**主题词：募集捐赠 首期资金 会议纪要**

---

**报：**纪宝成校长、程天权书记、马俊杰副书记

**送：**段永平、刘昕校友或其委托代表

**发：**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成员单位

---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

2010年4月2日编

# 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

##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

### 第 03 期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编

2010 年 9 月 16 日

2010 年 9 月 16 日，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 3 次会议在明德主楼 13 层第 2 会议室召开。会议由马俊杰副书记主持，校长助理兼财务处处长查显友以及学校办公室、财务处、人事处、资产与后勤管理处、学生处、教育基金会、校友工作办公室等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成员单位负责人郭洪林、林建荣、彭和平、郭海鹰、李惠、张玲玲出席会议。

会议主要通报和研究以下各项事宜：

一、通报《中国人民大学等额配比基金管理办法》、《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及《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第一届）》等文件印发情况。2010 年 6 月 17 日，纪宝成校长签发 [2009—2010 学年校政字 27 号] 文件并向全校正式发布。

二、通报学校第一批心平贷学金申请及发放情况。在学生处的宣传和组织下，截至 2010 年 7 月 9 日，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第一批申请工作圆满完成，53 名学生申请心平贷学金，总计金额 271 万元。其中 23 名学生申请“心平留学贷学金”，总计金额 241 万元；30 名学生申请“心平自立贷学金”，总计金额 30

万元。所有款项已于 2010 年 7 月拨付学生账户。

三、通报中国人民大学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网站建设进展情况。经过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共同努力，已初步建成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xinping.ruc.edu.cn/>），网站下设新闻快递、捐赠动态、信息公示、下载专区、申报管理等模块。网站自即日起正式开通，致力对段永平、刘昕校友向中国人民大学募集捐赠资金进行高效和规范管理，进一步提升管理透明性、公开性与公正性。

四、审核通过学校层面的等额配比基金项目建议书。学校层面先期设立的等额配比基金项目主要包括引进海内外优秀人才基金、教师国际化培训基金、关爱师生基金、学生奖助基金、科研学术奖励基金、校友工作基金等，并新增校园文化建设基金，由校团委、体育部牵头负责。其它各学院、部门等额配比基金申请，待其捐赠资金到位后，分类归入上述学校相关项目并进行配比。

五、讨论等额配比基金配比范围。讨论含有企业冠名的有关学科建设、科学研究、人才培养、奖学助学等非实物捐赠项目的配比资格，决定仍然按照《中国人民大学等额配比基金管理办法》有关条款执行。会议同意将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及附属小学所接受符合配比条件的捐赠项目纳入等额配比基金配比范围。

六、讨论第一期等额配比基金申请资格。2010 年 3 月以来接收捐赠共 23 项，累计申请配比金额合计 1,540.26 万元人民币。会议审核通过 21 项捐赠项目的等配配比基金申请，配比金额共计 1,065.26 万元人民币。其中，1 项归入引进海内外优秀人才基

金，7项归入学生奖助基金，8项归入科研学术奖励基金，1项归入校友工作基金，3项归入校园文化建设基金，另1项共同归入学生奖助基金及关爱师生基金。由于名流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捐赠的中国人民大学黄达经济科学奖励基金存在无法明确的校外受益者、北京市宝盈律师事务所捐赠的宝盈奖学金存在企业冠名，按照《中国人民大学等配配比基金管理办法》有关条款规定，未予以通过。

七、研究决定，实施等额基金配比时优先学校层面项目，对于学院及其他部门申请的等额配比基金，配比基金由学校和相关学院或部门在配比项目指定的范围内统筹使用。各学院、各部门共同制定详细的等额配比基金使用办法，并每年向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提交基金使用报告。

会议决定由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对此次审核通过的配比项目进行汇总，交段永平、刘昕校友或其委托代表备案后正式实施。

**主题词：募集捐赠 首期资金 会议纪要**

---

**报：**纪宝成校长、程天权书记、马俊杰副书记

**送：**段永平、刘昕校友或其委托代表

**发：**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成员单位

---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

2010年9月16日编

# 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

##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

第 04 期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编

2010 年 12 月 28 日

2010 年 12 月 28 日，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 4 次会议在明德主楼 13 层第 2 会议室召开。会议由马俊杰副书记主持，校长助理兼财务处处长查显友以及学校办公室、人事处、资产与后勤管理处、学生处、教育基金会、校友工作办公室等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成员单位负责人林建荣、张晓京、彭和平、郭海鹰、李惠、徐利出席会议。

会议主要通报和研究以下各项事宜：

一、通报第一期等额配比基金配比情况。

（一）完成情况。第一期等额配比基金申请共 23 项，累计申请配比金额合计 1,520.256 万元人民币。经第 3 次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会议审核，通过其中的 21 项捐赠项目等配配比基金申请。经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向段永平、刘昕校友汇报，并与其委托代表伍松进行沟通，段永平本人指出认为其中毛学明先生捐赠的“豪德教育科研奖励基金”项目、钟葱先生捐赠的“金一教学科研奖励基金”项目、云南龙润集团有限公司捐赠的“龙润教育发展基金”项目存在企业冠名行为，“豪德”、“金一”、“龙润”

分别为捐赠人所属公司，不予以配比，上述三项目累计金额 260 万元。剩余配比项目款项共计 785.256 万元已通过基金会拨付财务处进行立项管理，并在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网站上予以公示。

（二）后续遗留问题进行研究。会议责成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继续与段永平、刘昕校友及其委托代表协调，争取同意对第一期等额配比基金配比中未通过配比的三个项目进行配比。同时对法学院“法学院发展”项目中未予以配比 65 万元进行解释。

二、通报第二批、第三批贷学金发放情况。在学生处的宣传和组织下，截至 2010 年 12 月 28 日，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第二、三批申请工作圆满完成，共 67 名学生申请心平贷学金，总计金额 70.3 万元。其中 2 名学生申请“心平留学贷学金”，总计金额 6.5 万元；65 名学生申请“心平自立贷学金”，总计金额 63.8 万元。所有款项将于近期拨付学生账户。

三、研究等额配比基金项目增设事宜。

会议研究决定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及附属小学所接受符合配比条件的捐赠项目均可纳入等额配比基金配比范围，在原有 7 个立项项目范围内申报。

四、讨论第二期等额配比基金配比事宜。截至 2010 年 12 月 27 日，共有 9 家单位申报第二期等额配比基金配比，共计 19 个项目，申请配比金额 1418.45 万元。会议审核通过全部 19 项捐赠项目的等配配比基金申请。其中，5 项归入学生奖助基金，12 项归入科研学术奖励基金，2 项共同归入学生奖助基金及科研学术奖励基金。

会议决定由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对此次审核通过的配比项目进行汇总，交段永平、刘昕校友或其委托代表备案后正式实施。

**主题词：募集捐赠 首期资金 会议纪要**

---

**报：**纪宝成校长、程天权书记、马俊杰副书记

**送：**段永平、刘昕校友或其委托代表

**发：**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成员单位

---

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

2010年12月28日编

---



## 附件三：2010 年段永平、刘昕校友首期募集捐赠资金 使用全面启动工作简报

# 中国人民大学

# 工作简报

〔2010〕第13期

签发人：马俊杰

---

## 段永平、刘昕校友首期募集捐赠资金使用全面启动

2010年2月28日，学校举行段永平、刘昕校友向中国人民大学募集捐赠仪式并签署捐赠框架协议书。此后，资产与后勤管理处处长林建荣继续代表学校与段永平、刘昕校友及其委托代表沟通联系，进一步落实首期捐赠资金。

为推进相关工作，2010年3月5日、4月2日，副校长陈雨露、校长助理兼财务处处长查显友分别主持召开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第一次、第二次会议，学校办公室、财务处、资产与后勤管理处、学生处、教育基金会、校友工作办公室等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校园建设管理处、新闻学院、经济学院相关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决定成立中国人民大学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对捐赠资金进行专项管理；研究设

立等额配比基金和心平贷学金、建设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网站、启动首期捐赠项目等事宜。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按协议约定，段永平、刘昕校友募集捐赠首期捐赠资金人民币 71,678,799.35 元（按汇率 USD100=RMB682.64，折合美元 1,050 万）已拨付我校教育基金会账户。首期捐赠资金包含首期等额配比基金 480 万美元、新图书馆建设资金 400 万美元、首期心平贷学金 100 万美元、新闻学院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 50 万美元、经济学院高鸿业基金 20 万美元。目前，段永平、刘昕校友首期募集捐赠资金使用已全面启动：

一、2010 年 6 月正式发布《关于印发<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通知》（2009-2010 学年校政字 27 号）。《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管理办法》与《中国人民大学等额配比基金管理办法》分别对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申请条件、申请额度、申请与发放程序、还款程序、贷学金项目管理及中国人民大学配比基金的性质与用途、配比范围、管理与申请、宣传与培训等项目进行详细规定与说明。学校通过了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由主管教育基金会校领导担任主任，学校办公室、财务处、人事处、资产与后勤管理处、教育基金会、学生处、校友工作办公室作为成员单位。

二、启动新图书馆建设、摄影和视觉传播研究发展基金、高鸿业基金、心平贷学金等四个项目。各受益单位校园建设管理处、学生处、新闻学院、经济学院填写《段永平、刘昕

校友募集捐赠资金使用申请书》，由教育基金会、财务处进行资金划拨并设立专门账户进行管理。其中，新图书馆建设项目 400 万美元已拨付校园建设管理处账户。

三、拟在学校层面上先期设立引进海内外优秀人才基金、教师国际化培训基金、关爱师生基金、学生奖助基金、科研学术奖励基金、校友工作基金等项目，由相关部门填写项目建议书报捐赠方同意后立项，正式启动等额配比基金的申请和配比。其它各学院、部门等额配比基金申请，待其捐赠资金到位后，再另行申报立项。学校将于近期商讨等额配比基金立项事宜，对相关项目建议书进行审核，并落实第一批等额配比基金配比事宜。

四、积极开展心平贷学金申请工作，学生报名踊跃。在学生处的宣传和组织下，截至 2010 年 7 月 9 日，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第一批申请工作圆满完成，53 名学生申请心平贷学金，总计金额 271 万元。其中 23 名学生申请“心平留学贷学金”，总计金额 241 万元；30 名学生申请“心平自立贷学金”，总计金额 30 万元。所有款项已于 2010 年 7 月拨付学生账户。

五、中国人民大学心平基金管理委员会网站（[xinping.ruc.edu.cn](http://xinping.ruc.edu.cn)）已初步设计完毕，将于近期正式上线，实现对中国人民大学心平贷学金、中国人民大学等额配比基金网络化动态管理。



主题词： 人民大学 简报

---

送： 校领导

发： 学校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院（系），机关各部、

处及直（附）属单位

---

核发： 刘向兵

核稿： 刘成运

责任编辑： 张

磊

---

学校办公室 编

2010年8月

15日

---

共印 80

份



## 附件四：2010年（第一批）总第一期心平贷学金 申请学生名单

## 第一期（2009-2010 学年第二学期）心平留学贷学金发放信息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学号	在读学历	专业	申请类别	申请大学所在城市	申请大学	申请年限	申请金额人民币(万元)	毕业时间	审核后的发放额度(万元)
1	刘宏丽	2006201746	本科生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心平留学贷学金	法国	图卢兹 ENSEEIH 工程师学院	24 个月	15	201007	15
2	王若清	2006202813	本科生	中国语言文学类	心平留学贷学金	香港	香港中文大学	12 个月	10	201007	10
3	章俊晨	2006201701	本科生	信息系管理与信息系统	心平留学贷学金	香港	香港大学	36 个月	15	201007	10
4	郝汉	2006202947	本科生	统计学	心平留学贷学金	美国	哥伦比亚大学	18 个月	20	201007	20
5	何文	2007102686	研究生	运筹学与控制论	心平留学贷学金	香港	香港中文大学	12 个月	15	201007	10
6	张蓝方	2009101087	研究生	管理科学与工程	心平留学贷学金	台湾	国立台湾大学	6 个月	2	201207	2
7	陈果	2006201640	本科生	环境经济管理	心平留学贷学金	美国	明尼苏达大学	24 个月	20	201006	20
8	张碧琚	2006202542	本科生	人力资源管理	心平留学贷学金	美国	明尼苏达大学双城分校	24 个月	20	201006	20
9	袁 媛	2009101086	研究生	管理科学与工程	心平留学贷学金	挪威	挪威科技大学	5 个月	5	201206	5
10	唐 璟	2009101089	研究生	管理科学与工程	心平留学贷学金	挪威	挪威科技大学	5 个月	5	201207	5
11	沈杰	2008000545	研究生 (博士)	农业经济管理	心平留学贷学金	美国	康奈尔大学	2 个月	3.5	201107	3

12	胡希	2006200620	本科生	人力资源管理	心平留学贷学金	英国	伦敦政治经济学院	12个月	15	201007	15
13	陈阳	2007201741	本科生	社会学	心平留学贷学金			2个月	2	201106	2
14	马思睿	2006200482	本科生	金融学	心平留学贷学金	美国	南加州大学	24个月	20	201007	20
15	王青连	2008201505	本科生	财务管理	心平留学贷学金	荷兰	马斯特里赫特大学	5个月	3	201209	3
16	韦力成	2006201076	本科生	国际政治	心平留学贷学金	美国	马里兰大学	12个月	10	201006	10
17	程远芳	2009101585	研究生	教育经济与管理	心平留学贷学金	比利时	布鲁塞尔自由大学	10个月	5	201206	5
18	陈治宇	2006202689	本科生	哲学	心平留学贷学金	香港	香港中文大学	12个月	15	201006	15
19	蒲媛媛	2009102990	研究生	英语	心平留学贷学金	美国	麦克文大学	3个月	10	201207	10
20	梅春丽	2009103018	研究生	英语	心平留学贷学金	台湾	高雄师范大学	5个月	3	201207	3
21	武越	2009103019	研究生	英语语言文学专业翻译方向	心平留学贷学金	台湾	文藻外语学院	5个月	3	201206	3
22	周鑫	2006200802	本科生	法学	心平留学贷学金	日本	一桥大学大学院	24个月	20	201007	15
23	付斯尼	2006200763	本科生	法学	心平留学贷学金	美国	纽约大学	12个月	20	201007	20
汇总									256.5		241

## 第一期（2009-2010 学年第二学期）心平自立贷学金发放信息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学号	在读年级	在读学历	专业	申请类别	申请金额人民币(万元)	毕业时间	审核后的发放额度(万元)
1	徐委玲	2008200967	2008	本科生	国民经济管理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207	1
2	腾达	2009101133	2009	研究生	国际关系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107	1
3	高文奇	2008100704	2008	研究生	公共管理硕士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107	1
4	陈晓	2008200022	2006	本科生	保险学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206	1
5	胡朝峰	2009200312	2009	本科生	信用管理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307	1
6	李明	2009102989	2009	研究生	英语语言文学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207	1
7	陈长江	2009100057	2009	研究生	财政学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106	1
8	魏巍	2008200648	2008	本科生	国际政治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206	1
9	方刚	2009101667	2009	研究生	金融学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107	1
10	张富宝	2008202515	2008	本科生	信息系统与信息管 理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008	1
11	陈玲玲	2009101681	2009	研究生	金融学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106	1
12	祝萍丽	2009101605	2009	研究生	金融专业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107	1
13	许彦博	2008201528	2008	本科生	会计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207	1
14	王立楠	200620108	2006	本科生	社会学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007	1
15	梅庆玉	2009100576	2009	研究生	法学理论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107	1
16	周龙	2009102002	2009	研究生	民商法学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107	1

17	罗媛	2009101411	2009	研究生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107	1
18	齐曼	2009100341	2009	研究生	法律硕士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207	1
19	张治安	2009100479	2009	研究生	法律硕士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107	1
20	华帆	2009200508	2009	本科生	法学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307	1
21	刘文彬	2009200504	2009	本科生	法学	心平自立贷学金	1	201307	1
22	郑倩	2009202416	2009	本科生	新闻与传播	自立贷学金	1	201307	1
23	周晓辉	2009202421	2009	本科生	新闻与传播	自立贷学金	1	201307	1
24	白歌	2008202199	2008	本科生	数字新闻	自立贷学金	1	201207	1
25	廖思捷	2009100158	2009	研究生	传媒经济	自立贷学金	1	201107	1
26	陈荣华	2009100124	2009	研究生	传播学	自立贷学金	1	201107	1
27	高敬	2009100131	2009	研究生	传播学	自立贷学金	1	201107	1
28	管西凤	2009100346	2009	研究生	法律硕士	自立贷学金	1	201107	1
29	孙艳苓	2009100409	2009	研究生	法律硕士	自立贷学金	1	201107	1
30	李修平	2007200234	2007	本科生	金融学	自立贷学金	1	201107	1
汇总							30		30



## 附件五：2010年（第二批）总第二期心平贷学金申请 学生名单

## 第二期（2010-2011 学年第一学期）心平自立贷学金发放信息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号	学院	贷款额度	在读年级	在读学历	申请类别	毕业时间
1	魏雨林	男	2008200877	经济学院	8000	2008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2	余勇飞	男	2008201341	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	5000	2008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7
3	黄维	女	2008200939	经济学院	10000	2008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7
4	李雪梅	女	2010250037	法学院	10000	2010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7
5	林海	男	2010100376	法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308
6	魏佳明	男	2010100444	法学院	10000	2009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307
7	黄释娥	女	2010100498	法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308
8	陈世清	男	2010100566	法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9	毕桢学	男	2010100437	法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308
10	任贤浩	男	2010100323	法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7
11	林法纲	男	2010100334	法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307
12	于建新	男	2010200414	法学院	10000	2010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407
13	顾彦辉	男	2010100326	法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306
14	余宏伟	男	2009200614	公共管理学院	6000	2009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308
15	王璟	女	2010103386	艺术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307
16	安静	男	2008200289	财政金融学院	10000	2008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17	代俊攀	男	2008200195	财政金融学院	10000	2008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18	王阳阳	男	2009250016	财政金融学院	10000	2009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107
19	向世怡	女	2009200790	国学院	10000	2009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306

20	许琛	女	2007202458	信息资源管理学院	10000	2007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106
21	钟起鹏	男	2008200934	经济学院	10000	2008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7
22	李飞	男	2009102074	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	10000	2009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107
23	郑琨	男	2009102071	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	10000	2009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106
24	兰永海	男	2010101843	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	10000	2010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25	沈飞	男	2008201748	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	10000	2008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8
26	张念	男	2009102130	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	10000	2009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106
27	周琳	女	2009102731	文学院	5000	2009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28	赵茂林	男	2008202082	文学院	10000	2008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29	宋作伟	男	2010200750	国际关系学院	8000	2010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406
30	李蓉	女	2010102958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31	彭艳丽	女	2010102914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32	周倩	女	2010102937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33	包银辉	男	2010102964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34	祝强	男	2010102573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35	向敏	女	2010102626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36	王燕婷	女	2010102591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37	张会敏	女	2010102642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38	陈秋兰	女	2010102641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39	赵向凯	男	2010102600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40	冉东立	男	2010102639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41	屈金锋	男	2010100238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42	孔昭法	男	2010100283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43	周 亮	男	2010100275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44	苏华忠	男	2010102322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45	王秋彦	女	2010102366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46	张会鑫	女	2010102365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47	张国龙	男	2010100302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48	贾欢欢	女	2010100233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49	张小雪	女	2007202320	信息学院	10000	2007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106
50	毛海英	女	2010100928	公共管理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7
51	谢秋媛	女	2008202025	外国语学院	10000	2008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52	梁欣	女	2006201451	新闻学院	10000	2006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7
53	梁艳	女	2008202213	新闻学院	10000	2008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8
54	陈雄兵	男	2009200610	公共管理学院	6000	2009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308
55	郭浩浩	男	2008202084	文学院	5000	2008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56	刘 凌	女	2010102644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57	申莉莉	女	2010102646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58	禹莲飞	女	2010101073	苏州国际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59	冉预	男	2008200954	经济学院	10000	2008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7
60	唐荣桂	男	2009200698	国际关系学院	10000	2009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306
61	李哲	男	2008200668	国际关系学院	5000	2008 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7
62	阿石沙府	男	2010100727	公共管理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7
63	楚丽芳	女	2010100938	公共管理学院	10000	2010 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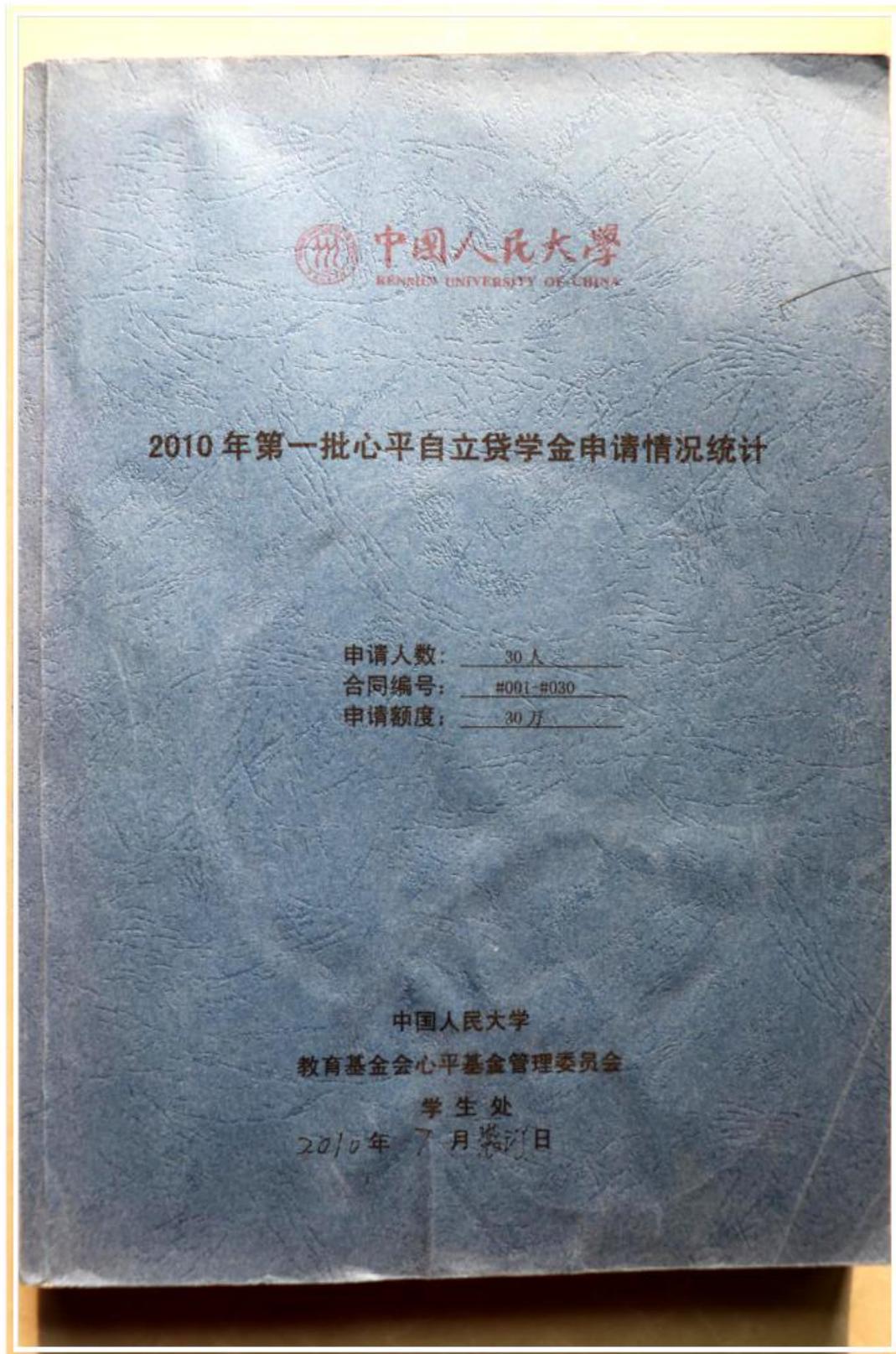
64	周加艳	女	2010100939	公共管理学院	10000	2010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7
65	陈瑶	女	2010100930	公共管理学院	10000	2010级	硕士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8
66	李宏伟	男	2008200957	经济学院	10000	2008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8
67	钟月婷	女	2008200690	国际关系学院	10000	2008级	本科生	心平自立贷学金	201206
	汇总				638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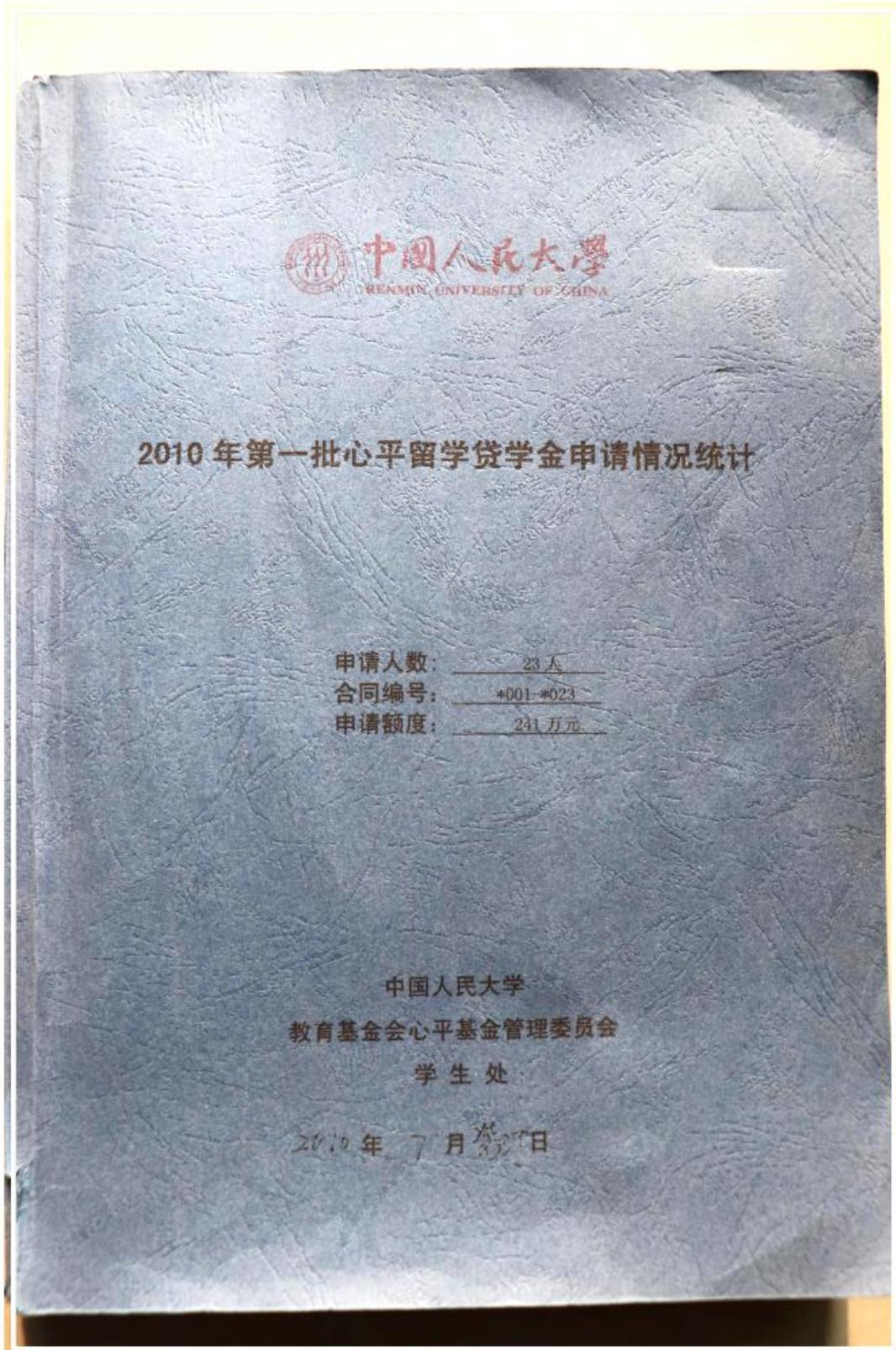
## 第二期（2010-2011 学年第一学期）心平留学贷学金发放信息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学号	性别	在读学历	专业	申请大学所在国家/城市	申请大学	申请年限	生活费	学费生活费合计	预计费用	申请金额人民币（元）	备注
1	张婷婷	2010101230	女	研究生	环境经济学	台湾	国立中正	半年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交换生
2	李成	2008201559	男	本科生	管理科学与工程	韩国	高丽	半年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交换生
	汇总											65000	



## 附件六、2010 年第一、二批心平貸學金（留學、自立） 情況彙總手冊







中国人民大学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2010年第二批心平留学贷学金  
2010年第三批心平自立贷学金  
申请书、借款合同、还款书情况统计

留学贷学金:

申请人数: 2人

申请额度: 6.5万元

合同编号: 02-2010-L001至02-2010-L002

自立贷学金:

申请人数: 6人

申请额度: 6万元

合同编号: 03-2010-Z001至03-2010-Z006

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

2010年12月29日

